

2024 年度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单位成立时间。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2018 年 10 月 19 日，在江北新区正式挂牌运行。

2.职能定位及变化过程。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隶属于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全额拨款公益一类正处级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专利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工作；受理知识产权举报投诉，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及行政、司法、社会调解与仲裁等协同保护工作；开展专利导航与知识产权运营工作；协助开展专利行政执法工作；提供有关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咨询、纠纷调解、侵权判定咨询等服务。

3.内设机构及人员情况。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性质为公益一类正处级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维权服务部、数据运用部、保护协作部、预审服务一部、预审服务二部。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54 名，2024 年实际总人数 45 人。

4.资产情况。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024 年度的总资产中流动资产为 268.93 万元，占资产总额 857.83 万元的 31.35%；非流动资产为 588.9 万元，占资产总额 857.83 万元的 68.65%。

5.重点工作任务。（1）聚焦高质量专利创造和高价值专利培育，实现专利预审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全年案件接

收量 6000 件以上,为 10 家以上重点备案主体提供集中预审服务。

(2) 积极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举办 5 场以上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公益培训,编制南京企业重点贸易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指引,为企业“走出去”提供可靠支撑。(3) 依托微解纷平台,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模式,提供更加多样便捷、优势互补的调解途径,全年受理知识产权纠纷量 200 件以上。(4) 完成电商案件处理 400 件以上,为大型展会提供知识产权服务保障 15 场以上。持续拓展综合服务中心在专利、商标、著作权等领域的办理事项,力争全年提供知识产权咨询 200 件以上。

(二) 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1.部门预算收支情况分析

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收入为 1776.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16.4 万元,占比 74.11%,其他收入 300 万元,占比 16.89%,使用结转结余 159.83 万元,占比 9%。预算支出为 1776.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36.77 万元,项目支出 439.46 万元。

2024 年决算收入 1714.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04.94 万元,占比 81.92%,其他收入 310.02 万元,占比 18.08%。决算支出合计 1722.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83.43 万元,占比 80.32%;项目支出 338.94 万元,占比 19.68%。

2.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分析

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024 年度决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4.9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1405.20 万元,收入支出比为 99.98%。

（三）单位绩效目标

1.单位中长期目标。以打造知识产权保护最严格城市为目标，致力于落实“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工作要求，聚力于南京市高质量发展。

2.单位年度绩效目标。深入贯彻《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积极落实国家、省和市知识产权局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围绕打造研究型知识产权专业服务团队的发展思路，有序推进专利申请预审、快速维权、导航运用等各项工作。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整体绩效情况。

（二）范围及评价结论：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绩效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体系。较好地履行了专利申请预审、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知识产权导航分析、知识产权登记注册指导等职能，服务内容涵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坚持高标准运行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以高质量、高效率、多层次的公益服务不断提升南京市创新主体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及社会公众对知识产权服务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三）评分结果：优。分数为 97.76 分。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4 年，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以高标准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为目标，以服务产业创新发展为指引，围绕打造一流的

研究型知识产权专业服务团队的发展思路，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现将 2024 年主要工作成效汇报如下：

1.前端筛查后端跟踪把牢质量关卡。发布《关于进一步提升专利申请预审质量的通知》，明确强化预审案件撰写质量、夯实执业代理师法律责任、建立服务对象“信用档案”三项举措，自通知发布以来共有 27 件预审案件因违反规定被驳回，从前端筛查避免问题案件进入预审流程。针对疑似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的暂停案件，组织预审员上门调研案件研发基础并结合案件撰写质量指导企业准备申诉材料。将制度建设与辅助审查工具开发相结合，实现预审后授权专利数据实时监测、自动化提醒等后端跟踪功能，可及时通知申请人补缴费用。2024 年全年未出现预审案件被认定为非正常专利申请的情形，预审后授权的发明专利维持 2 年及以上比例高达 99%。

2.健全备案主体代理机构监管机制。2024 年制定发布了《备案主体、代理机构预审服务管理办法（2024）》《备案主体、专利代理机构预审服务分级管理办法（2024）》，进一步完善备案主体和代理机构管理制度。定期核查、公示备案主体名单，对多次提交撰写质量较低、存在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且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备案主体和代理机构发放质量问题告知书，2024 年共向 2 家备案主体和 32 家代理机构发放《预审质量问题告知书》，涉及预审案件 40 件，累计发放《预审质量问题告知书》65 份，30 家代理机构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被暂停预审资格。

3.挖掘数据优势激发产业创新活力。依托南京市知识产权数据支持中心数据资源，2024 年共出具南京市抗肿瘤生物药、元宇宙、生物育种、江北新区抗肿瘤生物药技术领域产业专利导航报告 4 份。持续向创新主体提供定制化的知识产权分析公益服务，2024 年为南京市 516 家企业和 100 家高校院所出具知识产权分析报告，累计已服务我市 1300 余家企事业单位，以报告的形式帮助其明晰自身知识产权概况、法律状态、专利价值、所在行业主要技术创新方向、竞争对手专利布局等信息，更好地角逐市场，2024 年 12 月知识产权公益“体检”服务被《人民日报》刊发报道。

4.拓展区域优化快速确权服务模式。2024 年将专利快速确权服务区域拓展至镇江、扬州、淮安、芜湖、马鞍山、宣城市等南京都市圈城市，充分发挥都市圈核心城市引领作用，推动区域知识产权一体化发展。全年共受理专利复审请求预审案件 49 件，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预审案件 12 件，成功推进并协助开展专利无效案件口头审理 2 次、专利无效案件与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联合审理 1 次。编演案例《“布图设计撤销远程审理+侵权判定专业支撑”助力芯片企业保护知识产权》在国家知识产权局主办的第四届全国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案例模拟演示活动中斩获优秀奖，以案释法，精准解决企业痛点堵点问题。

5.抓好学习型研究型组织建设。现在编在岗的 45 名员工中，已有 12 人具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18 人具有国家专利代理师资格，10 人同时具有国家级双证资格。2024 年组织申报科研标准

化项目 19 项，共获 4 项市厅级项目、4 项市局级项目、1 项省地方标准、2 项市地方标准立项。完成 2 项市厅级项目、5 项中心自立项目验收，1 项省级地方标准和 2 项市级地方标准正式发布实施。公开发表期刊论文 6 篇，累计公开发表论文已达 57 篇。撰写的论文、研究报告荣获 2024 年度市场监管和行政执法理论与实践研究优秀成果、2024 年全国人事人才研究主题征文二等奖、2024 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优秀研究成果二等奖。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资金使用效率仍有待提高，需加强资金管理和统筹安排。预算绩效指标的合理性及科学性有待改善，需结合业务实际制定相关绩效指标目标值。

五、有关建议

无。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由办公室牵头，各业务部门配合，组织实施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分析相关数据，结合定性定量指标，对评价指标进行分工及权重打分，并对 2024 年度中心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相应的建议及改进措施，并结合最终结果出具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附件：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	目标值	业绩值	指标解释及评分标准评价要点
A 决策 (15 分 /13.5 分)	A1 计划制定	A11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3	3	健全	健全	考察内容：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并全面涵盖了职责范围、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进度等。工作规划不够健全，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无工作规划，不得分。
		A12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2	2	健全	健全	考察内容：（1）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并全面涵盖了职责范围、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进度等；（2）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与部门中长期计划相衔接。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工作计划不够健全或不具备操作性，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无工作计划，不得分。
	A2 目标设定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合理	较合理	考察内容：（1）绩效目标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得 1 分；（2）绩效目标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得 1 分；（3）预期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目标任务，得 1 分。不符合评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5	明确	较明确	考察内容：（1）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得 1 分；（2）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完整，指标设置科学性，指标值可量化，得 1 分。不符合评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A3 预算编制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科学	科学	考察内容：（1）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1 分；（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 1 分；（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得 1 分。不符合评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A32 预算编制规范性	2	2	规范	规范	考察内容：（1）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得 1 分；（2）内部预算编制有相应的制度保障，得 1 分。不符合评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 过程 （25 分 /24.26 分）	B1 预算执行	B11 预算调整率	1	1	=0%	=0%	考察财政资金预算调整情况。预算调整率=年度调整支出数/年度预算收入×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偏离目标值 1%，扣除权重分的 1%。支出以决算数据为准（以下支出口径相同）。
		B12 支付进度符合率	1	0.38	=100%	=68.98%	考察资金支付进度是否与项目进度、工作进度等相匹配。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比率=100%，得满分；比率<100%，每减少 1%，扣 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B13 预算执行率	1	1	=100%	=100%	考察资金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本年度财政资金支出数/本年度财政预算收入×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按实际超出目标值偏移比例扣减权重分，权重分扣完为止。（以下支出口径情况均相同）
		B14 结转结余率	1	0.88	=0%	=31.02%	考察预算资金结转结余情况。结转结余率=年度结转数/年度预算收入×100%。支出以决算数据为准（以下支出口径相同）。比率=0%，得满分；比率>0%，每增加 5%，扣 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B 过程 (25 分/24.26 分)		B15 公用经费控制率	1	1	=100%	=100%	考察公用经费使用控制情况。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支出总额/本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100%。比率=100%，得满分；比率>100%，不得分。
		B16 “三公经费”变动率	1	1	≤0%	≤0%	考察“三公经费”变动情况。“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比率≤0%，得满分；比率>0%，不得分。
		B17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100%	=100%	考察政府采购管理按制度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B18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	1	=100%	=100%	考察非税收入完成情况。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比率=100%，得满分；比率<100%，每减少 1%，扣 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B2 预算管理	B21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健全	健全	考察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制定了较为健全的预算管理制度，得满分。预算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无预算管理制度，不得分。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	1	合规	合规	考察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0.3 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0.3 分；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0.2；公用经费不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得 0.2 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 过程 (25 分 /24.26 分)		B23 绩效管理 覆盖率	1	1	=100%	=100%	考察绩效管理是否全面覆盖了单位职权范围。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绩效管理覆盖率=100%，得满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24 基础信息 完善性	1	1	完善	完善	考察基础信息完善性。预决算基础信息完善无遗漏，得 1 分。评分规则：每有 1 处基础信息不完善，扣 0.5 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25 预决算信 息公开度	1	1	公开	公开	考察预决算信息公开度。非税收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得 0.5 分；非税收入收取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得 0.5 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26 非税收入 管理合规性	1	1	合规	合规	考察内容：（1）非税收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得 0.5 分；（2）非税收入收取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得 0.5 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3 资产管理	B31 资产管理 制度健全性	1	1	健全	健全	考察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得 0.5 分；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0.5 分。不具备资产管理制度此项不得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32 资产管理 规范性	1	1	规范	规范	考察资产管理规范性。严格执行国家和单位的资产管理制度，按规定进行资产采购、配置、处置，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 过程 (25 分/24.26 分)		B33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100%	=100%	考察固定资产的利用程度。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B4 项目管理	B4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健全	健全	考察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得 0.5 分;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0.5 分。不具备项目管理制度此项不得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4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1	1	规范	规范	考察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项目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单位有关制度执行(0.5 分),项目管理程序规范(0.5 分),得满分。不符合要求部分按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5 人员管理	B51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健全	健全	考察人员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有明确的人员管理制度,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得 0.5 分;人员配备充足,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得 0.5 分。不具备人员管理制度此项不得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52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1	1	有效	有效	考察人员管理制度的有效性。人员管理能够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单位相关制度执行,年终组织个人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考核结果切实运用。得满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53 在职人员控制率	1	1	=100%	=100%	考察在职人员的控制程度。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比率=100%,得满分;比率>100%,每增加 1%,扣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B6 机构建设	B61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	1	=100%	=100%	考察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性。组织建设工作能够按时完成，得 0.5 分；组织建设工作能够高质量完成，得 0.5 分。不符合得分条件，按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B62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	1	=100%	=100%	考察业务学习与培训的开展及完成情况。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B63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1	1	有效	有效	考察纪检监察工作执行有效性。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得 0.5 分；纪检监督结果切实运用，得 0.5 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C 履职 (35 分/35 分)	C1 负责南京市相关产业预审案件审查工作	C11 接收预审案件数量	4	4	≥6000 件/年	7627 件/年	考察接收预审案件数量完成情况。实际接收预审案件数量≥6000 件/年，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接收预审案件数量/目标值×权重。
		C12 案件处理及时	3	3	及时	及时	考察处理应对案件时效性情况。及时满足需求，得满分。基本及时按总 80%得分。不及时，不得分。
		C13 预审案件授权数量	3	3	≥2500 件/年	4941 件/年	考察预审案件授权数量完成情况。预审案件授权数量≥2500 件/年，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预审案件授权数量/目标值×权重。
	C2 负责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提供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服务工	C21 诉调对接案件	3	3	≥100 件/年	120 件/年	考察知识产权调解案件情况。调解案件≥100 件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知识产权调解案件量/目标值）×权重。
		C22 电商案件	3	3	≥400 件/年	462 件/年	考察电商案件情况。案件量≥400 件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电商案件量/目标值）×权重。

	作；负责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中心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C23 作品著作权审核通过率	3	3	$\geq 80\%$	83.3%	考察作品著作权审核的通过率。审核通过量/审核量 $\geq 80\%$ 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审核通过率/目标值） $\times$ 权重。
	C3 负责南京市产业专利导航和知识产权数据统计分析和信息化系统维护	C31 日常维护信息化系统和设备数量	4	4	≥ 40 项	50 项	考察日常维护信息化系统和设备数量的完成情况。全部及时完成，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维护数量/目标值） $\times$ 权重。
		C32 项目完成及时率	4	4	=100%	=100%	考察产业专利导航和知识产权数据统计项目的及时完成情况。全部及时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C4 负责本单位人事、财务、宣传等综合管理工作	C41 培训人次	4	4	≥ 200 人次	300 人次	考察全年单独举办面向创新主体的知识产权相关培训人次情况。实际组织培训人次 ≥ 200 ，得 5 分，否则得分=实际完成人次/目标值 $\times$ 权重。
		C42 培训按期完成率	4	4	$\geq 90\%$	100%	考察培训按期完成率。实际按期完成率 $\geq 90\%$ ，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完成率/目标值 $\times$ 权重。
D 效益 (15 分/15 分)	D1 社会效益	D11 提高备案主体、海外知识产权企业专利预审和维权保护意识，推进专利预审、海外知识产权维权业务高效有序开展	5	5	较显著	较显著	考察专利申请预审工作、海外知识产权维权业务是否高效有序开展。有序、高效地开展得 5 分。不符合得分要求，按照实际情况扣分，直至权重分扣完为止。

		D12 构建南京知识产权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和严保护的工作格局，助力优化南京营商环境。	5	5	完成	完成	与法院、检察院、司法局、公安局等签订合作协议，支撑相关部门办案，为具体案件办理提供专业技术支撑。
		D13 新增备案主体数量	5	5	≥300家	529家	考察有效新增备案主体数量。实际新增数量≥300家，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新增数量/目标值×权重。
E 满意度 (10分/10分)	E1 服务对象满意度	E11 备案主体满意度	10	10	≥80%	90%	考察备案主体满意度实际得分。实际得分≥80分，得满分。否则得分=实际得分/目标值×权重。
合计			100	97.76			